《苏州运达塑胶电子有限公司年产塑料制品2000万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的规定，苏州运达塑胶电子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2 日组织环评单位(江苏环球嘉惠环境科学研究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江苏国升明华生态技术有限公司)以及 3 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对公司“苏州运达塑胶电子有限公司年产塑料制品 2000 万件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工作组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RW200602012)、环境影响报告表及苏州市行政审批局批复(苏行审环评[2019]90025 号)等文件，经现场踏勘、审阅相关资料和讨论，提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苏州高新区嵩山路 55 号，租赁苏州元宏科技有限公司 1495m^{2}厂房。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建成后实际可年产塑料制品 200 万件。厂区车间内主要生产设施有各类注塑机 18 台、冷却塔 1 台、粉碎机 8 台、拌料机 3 台、空压机 2 台、冷干机 2 台、打磨抛光集尘器 1 台。项目使用原辅料为各类塑料粒子（ABS、POM、PC、PA6、PA66、PP）、色粉模具等。

本项目有员工 40 人，年工作 260 天，两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4160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获得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苏高新经发备[2019]100 号)。2019 年 6 月，江苏环球嘉惠环境科学研究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11 月 18 日获得苏州市行政审批局批复(苏行审环评[2019]90025 号)。本项目于 2020 年 4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6 月竣工并调试。2020 年 7 月 7 日~8 日完成验收监测，目前已编制完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2020 年 4 月 17 日完成固定污染

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20505785981733H001X)。

本项目立项、建设、试生产、验收监测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1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行审环评[2019]90025 号”批复对应的年产塑料制品 2000 万件建设项目生产设备及公辅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相比主要发生如下变动：

(一)生产设备的变动：较环评减少冷却塔 1 台、筛选机 1 台，增加打磨抛光集尘器 1 台，原筛选间调整为拌料间，主要生产设备数量未发生变化。

根据《关于加强苏州高新区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试行）的通知》（苏高新环[2016]14 号）、《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的相关规定，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冷却塔强制排水和生活污水。冷却塔强制排水与生活污水一起接管至枫桥水质净化厂（原名：苏州高新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已提供相关证明。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注塑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粉碎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注塑车间非甲烷总烃经密闭管道收集后集中经过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粉碎车间粉碎颗粒物经打磨抛光集尘器收集处理后，尾气在粉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注塑车间未有效收集的非甲烷总烃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强设备有注塑机、冷却塔、粉碎机、拌料机、筛选机、空压机、冷干机等生产设备，主要降噪措施有合理布局、厂房隔声等。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废包装袋、废边角料、废布袋、不合格品、废活性炭、废含油抹布和生活垃圾。

其中一般固废废包装袋（含废布袋）、废边角料和不合格品收集外售苏州兹圣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已提供固体废物回收处置协议；危险废物废活性炭委托苏州全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已提供处置协议；废含油抹布和生活垃圾由苏州昌德清洁服务有限公司定期清运处理，已提供生活垃圾清运协议。

本项目已建面积为 5m^{2}的一般固废贮存场所和 7m^{2}的危废暂存场所。危废暂存场所已采取了相应的防腐、防渗、防泄漏措施，并安装了监控设施、设置了双人双锁以及规范的环保标识标牌等。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本项目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以车间为界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目前在该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江苏国升明华生态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7 日~8 日对本项目进行现场验收监测，并根据验收监测结果编制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验收监测期间：

(一)工况

公司生产设备、环保设施正常运行，产品生产负荷大于 75%，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况要求。

(二)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本项目活性炭吸附装置对非甲烷总烃的去除效率约 76.4%～85.5%。

(三)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中 pH、COD、SS、氨氮、总磷日均浓度符合枫桥水质净化厂（原名：苏州高新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本项目生活污水与其他企业混排，水质不具备代表性，验收未对其进行采样监测）

2、废气

本项目 P1 排气筒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单位产品绩效排放量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标准要求。

厂界无组织监控点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最大浓度监测值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厂区内厂房外监控点非甲烷总烃 1 小时平均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3、噪声

本项目厂界昼夜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

4、固废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废包装袋、废边角料、废布袋、不合格品、废活性炭、废含油抹布和生活垃圾。

其中一般固废废包装袋（含废布袋）、废边角料和不合格品收集外售苏州兹圣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已提供固体废物回收协议；危险废物废活性炭（HW49，900-041-49）委托苏州全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已提供危废处置协议；废含油抹布和生活垃圾由苏州昌德清洁服务有限公司定期清运处理，已提供生活垃圾清运协议。

5、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计算，本项目废气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废水中 COD、SS、氨氮、总磷排放总量满足环评及批复核定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工作组认为：“苏州运达塑胶电子有限公司年产塑料制品 2000 万件建设项目”竣工环保设施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一)加强废气治理设施的运行维护，定期更换活性炭，确保废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加强车间管理，尽可能减少废气无组织排放。

(二)做好危废产生、收集、暂存、处理处置工作及相应的台账管理工作，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三)严格按照本项目环评批复和验收的工艺和产品进行生产，不得擅自变更。

七、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

苏州运达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22 日

苏州运达塑胶电子有限公司年产塑料制品2000万件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参加验收人员签到表

姓名	单位	电话	职称	备注（与本项目关系）
吴忠伦	苏州运达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15995410225	总监	
王维民	江苏省环科学会	13852328861	高工	
王蕾	苏州市环科学会	13962160717	高工	
徐俊	苏州市环保联合会	13382125016	高工	
瞿晓怡	江苏环球嘉惠环境科学研究有限公司	13914095420	工程师	环评单位.
刘洋	江苏~~[illegible]~~国升明华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17300598886	外派员工	编制单位.
马伟丰	江苏酒关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15052121952.		检测